

## 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适时出售股票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适时出售持有的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银行”，股票代码：600919）全部股票（8,294,249 股），出售价格不低于 7.00 元/股。
-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亦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 本次交易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股东大会审批通过。

### 一、交易概述

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目前持有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流通上市的江苏银行 8,294,249 股股票，占江苏银行总股本的 0.07%，公司的持股初始成本为 465 万元，折每股成本约 0.56 元。

鉴于资本市场及个股股价走势具有不确定性，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转授权董事长，在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条件下，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适时择机出售公司持有的江苏银行的全部股票（8,294,249 股），出售范围包含在授权期限内江苏银行因发生配股、送股、转增等情况增加的股份，出售价格不低于 7.00 元/股。授权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确定交易方式、交易时机、交易数量、交易价格、签署相关协议等事项，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本事项经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亦

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次授权出售股票资产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 交易标的：公司持有的江苏银行全部股票（8,294,249 股）

1、公司名称：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1,154,445 万人民币

3、注册地址：南京市中华路 26 号

4、法定代表人：夏平

5、成立日期：2007 年 01 月 22 日

6、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承销短期融资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企业债券；从事同业拆借；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代客理财、代理销售基金、代理销售贵金属、代理收付和保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提供保险箱业务；办理委托存贷款业务；从事银行卡业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结售汇、代理远期结售汇；国际结算；自营及代客外汇买卖；同业外汇拆借；买卖或代理买卖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网上银行；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和有关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

## 三、本次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出售股票资产事项有利于优化公司资产结构，加快资金周转速度，提高资产运营效率；同时有利于公司增加投资收益，更好得满足公司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

公司将及时披露本次出售股票资产的相关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20 日